

中共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湘交院党发〔2025〕11号

签发人：刘文君



关于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暨 “七·一”表彰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104周年华诞，回顾党的光辉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激发全校广大师生党员干部的干事创业热情与活力。经校党委研究决定，广泛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暨“七一”表彰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通过开展表彰宣传活动，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弘扬新时代共产党员的良好精神风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夯实党建基础，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内容及时间节点

1. 开展一次党建工作督查。为了公平公正体现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创先争优成果，评选出一批先进典型，校党委6月上旬组织一次全校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督查（详见督查通知）。

2. 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学习教育。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利用衡阳市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引导师生党员牢固树立党性意识、永葆党员本色，激励他们继续坚定理想信念信仰、砥砺前行，营造风清气正、崇尚廉洁的良好校园氛围。

3. 发展一批新党员。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和校党委的统一安排，开好党员支部大会，严把党员“质量关”，指导新发展党员规范填写入党材料，确保符合条件的于“七一”前党委批准入党。

4. 评选表彰一批先进典型。“七一”表彰大会召开之前，在全校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中广泛开展评先争优活动，由校党委表彰一批先进典型。评选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在学校评选的基础上同时向省、市级推荐。

5. 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4 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6 月下旬召开大会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

6. 开展一次走访慰问困难党员的活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深入调查了解、掌握情况,党委将对困难党员进行走访慰问。

三、先进典型评选名额、办法、条件及推荐表彰程序

(一) 评选名额

优秀共产党员 62 名

优秀党务工作者 8 名

先进基层党组织 2-3 个

(二) 评选办法

本次推荐表彰对象应是近一年来在教育教学中创造优秀业绩、作出突出贡献、得到党员群众公认的先进模范。涌现出来的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认真对照评选条件,依据 2024 年度民主评议党员结果,在集体、个人总结的基础上,民主推荐、张榜公示,由党委组织部审核、汇总,报党委会审批。

(三) 评选条件

1. 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

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遵守党章，坚定理想信念，对党绝对忠诚，坚守初心使命，践行根本宗旨，勇于担当作为，在本职岗位上务实苦干，在服务群众中无私奉献，在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清正廉洁，品德高尚，受到师生群众广泛赞誉，为教育教学工作作出突出贡献。

2. 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基本条件

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从事专职党务工作1年或者兼职党务工作2年及以上，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自觉学习运用党的建设理论，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水平，模范履行党的建设工作职责，在本职岗位上做出显著成绩。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密切联系师生员工，善于做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党性强，作风正，坚持原则，公道正派，克己奉公，廉洁自律，在师生中有较高威信。

3.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基本条件

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认真贯彻执行党章，切实履行党的建设责任，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强，团结带领教职员工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在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真抓实干，作风优良，团结协作，勤政廉政，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赢得师生的信任和拥护。一

般应具有党组织中有若干获得省市教育系统及以上荣誉并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党员。

（四）推荐表彰程序

1. 明确推荐单位

以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为推荐单位，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组织所属党组织的师生党员和群众进行民主推荐。

2. 推荐名额分配

教职工优秀共产党员根据教职工党员人数的 15% 进行推荐；学生优秀共产党员根据在校学生党员人数的 6% 进行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有党总支单位的各推荐 1 人，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基础课部和创新创业学院 3 个直属党支部共推荐 1 人；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 2-3 个（见附件 1），没有合适对象的可以不推荐或少推荐。

3. 考察与公示

推荐党组织要对推荐对象进行认真考察，多方面听取党员、干部和师生群众的意见，同时征求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各推荐单位要对推荐上报对象在一定范围内予以公示。校党委在学校官网对拟表彰的对象进行公示。

4. 表彰

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对各推荐单位上报的推荐对象进行资格审查，党委会作出表彰决定，并对受表彰的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对受表彰的先进基层党组织颁

发荣誉证书、奖牌和奖金。

5. 材料报送

各推荐单位报送的材料包括：推荐对象审批表（附件2）、汇总表（每类排序，附件3）；推荐对象事迹材料（2000字左右），上述材料除了电子版材料，纸质版一式1份，于6月16日前交至校党委组织部。

联系人：李佩佩，18627653066

电子邮箱：450470899@qq.com

四、具体要求

1.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把“七一”庆祝活动与“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与本单位、本部门的中心工作相结合，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安排，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2. 注重节俭，务求实效

开展庆祝活动既要隆重热烈，又要注重节俭。要结合实际，创新载体和形式，增强活动的感染力，使活动富有特色，取得实效。

3.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要充分发挥各种舆论宣传阵地的作用，对先进典型广泛开展宣传。

4. 严格创先争优推荐程序

各推荐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谁推荐谁负责”，切实发挥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确保人选高质量，经得起历史和实践的检验；严肃工作纪律，杜绝暗箱操作，认真受理群众举报。对未按规定条件和程序推荐的，经核实后取消推荐对象资格；推荐优秀共产党员，应向教学、科研一线党员倾斜；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应向基层党务工作者倾斜。

附件 1.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名额分配表

附件 2.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

附件 3.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汇总表

中共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5 年 6 月 6 日



抄 送：校董事会、校委会，文君书记，治亚、良贵副书记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6 日印发

(共印 38 份)

附件 1.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名额分配表

党 组 织 名 称	优秀 党务 工作者	优秀共产党员 (教职工)		优秀共产党员 (学生)		责任人
		党员 人数	名额 (15%)	党员 人数	名额 (6%)	
机关党总支	1	49	7	0	0	肖四喜
经济管理学院党总支	1	41	6	61	4	赵荣华
机电工程学院党总支	1	25	4	38	2	罗 斐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	1	34	5	73	4	刘忠明
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党总支	1	40	6	63	4	何美生
医学技术与护理学院党总支	1	21	3	41	2	邓 丽
人文与艺术学院党总支	1	43	6	55	3	刘敏芝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	1	16	2	0	0	毛佳发
公共基础课部党支部		20	3	0	0	刘自强
创新创业学院党支部		7	1	0	0	董晔卉
合 计	8	296	43	331	19	

说明:

1. 在本校任职满一年及组织关系同时在本校的中共正式党员教职工参评;
2. 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不可重复评选。

附件 2.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审批表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别		民族		二寸 免冠 照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 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 程度				
工作单位 职务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个人 简历						
曾受 表彰 情况						
主要 事迹						
党总支 (支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党委 审批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二寸 免冠 照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 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 程度				
工作单位 职务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个人 简历						
曾受 表彰 情况						
主要 事迹						
党总支 (支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党委 审批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

填报单位：

党组织名称			
党员总数			
党组织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曾受表彰情况			
主要事迹			
填报单位 总支（支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党委审批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汇总表

推荐单位：

序号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对象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及职务)
序号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及职务)
序号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对象 (全称)